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4 Octo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8年10月24日纳米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即波利萨里奥阵线驻联合国代表西迪·奥马尔的信(见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附件载有波利萨里奥阵线对联合国秘书处就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414\(2018\)](#)号决议的停火和相关协定所提问题的看法。

常驻代表

大使

内维尔·格策(签名)



2018 年 10 月 24 日纳米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
附件

奉我国当局指示，并提及 2018 年 7 月 31 日联合国秘书处给我的普通照会，
谨随函向后者转递一份文件，其中载有波利萨里奥阵线对联合国秘书处就停火和
相关协定所提问题的看法(见附文)。

波利萨里奥阵线驻联合国代表
西迪·奥马尔(签名)

附文

波利萨里奥阵线对联合国秘书处就停火和相关协定所提问题的看法

导言

1. 尽管自决全民投票作为 1991 年西撒特派团的成立初衷一再被无理拖延，并且有充分证据表明摩洛哥蓄意阻挠及公然蔑视安全理事会的决议，但波利萨里奥阵线始终尊重停火和相关协定。此外，波利萨里奥阵线按照安全理事会的呼吁，建设性地参与了联合国和平进程，以确保我国人民的自决和独立权利。

2. 过去 27 年来，摩洛哥不仅阻挠全面执行得到了波利萨里奥阵线和摩洛哥双方接受并经安全理事会核准的《西撒哈拉解决计划》，而且还实行及采取了持续的非法吞并政策和行动，以改变其军事占领下的西撒哈拉领土的现状；而对于这些领土，联合国不承认摩洛哥有任何主权或行政管辖权。

3. 摩洛哥的兼并做法除其他外，包括公然违反国际法和在联合国主持下缔结的现有法律协定，加强其在该领土的军事存在；建造军营、机场、港口和旨在巩固占领的其他基础设施；在被占领的达赫拉市举行选举和组织会议，诸如克朗斯-蒙大纳论坛；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规，将数千名摩洛哥定居者转移到该领土，以改变该领土的人口性质和行政结构；以及违反该领土人民的意愿并侵犯他们对资源的永久主权权利，掠夺该领土的自然资源。

4. 2016 年 8 月，摩洛哥在其吞并政策框架内并违反 1991 年以来一直有效的停火协定，试图单方面改变该领土的现状，在西撒哈拉的盖尔盖拉特修建一条穿越其军事隔离墙和缓冲地带的道路。这一危险的挑衅举动明显违反了停火和《一号军事协定》的条款，并且仍然是目前整个地区紧张局势的根源，而面对联合国的不作为，波利萨里奥阵线当时不得不做出反应。

5. 在 2017 年 4 月 28 日通过的[第 2351\(2017\)](#)号决议中，安全理事会确认“最近盖尔盖拉特缓冲地带的危机提出了涉及停火和相关协定的根本问题”，并鼓励“秘书长探求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执行部分第 3 段）。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351\(2017\)](#)号决议，联合国秘书处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向双方发出普通照会，提议解决这些问题，包括为此部署一个专家团与各方进行深入协商。联合国秘书长在其 2018 年 3 月 29 日的报告([S/2018/277](#))中承认，波利萨里奥阵线在 6 月接受了这项提议。8 月份，摩洛哥答复说，《一号军事协定》仍然可行，仍是维持停火的保证。因此，它认为，拟议的专家团“不合时宜”，也“不合适”([S/2018/277](#)，第 5 段)。摩洛哥反对部署拟议的联合国专家团再次表明，摩洛哥不愿意解决摩洛哥自己造成的危机的根源，因为它违反停火和相关的《一号军事协定》的条款，试图单方面改变盖尔盖拉特缓冲地带的现状。

6. 面对摩洛哥反对部署拟议的联合国专家团，安全理事会没有追究摩洛哥持这种不合作态度的责任，而是再次确认“与停火和相关协定有关的基本问题依然存在”，并促请“秘书长与双方面谈，努力更好地了解这些问题”（[第 2414\(2018\)](#)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9 段）。

7. 2018年7月31日，波利萨里奥阵线收到联合国秘书处的一封信，信中提到安全理事会于2018年4月27日通过的第2414(2018)号决议。为贯彻落实第2414(2018)号决议第9段，联合国秘书处征求了波利萨里奥阵线对以下问题的看法：

1. 波利萨里奥阵线对停火和相关协定的理解是什么？
2. 停火和相关协定的哪些方面需要调整？

8. 鉴于上述情况，波利萨里奥阵线强调以下要素，这些要素整体上构成波利萨里奥阵线对上述两个问题的思考和详细看法，以及对停火和相关协定的理解。

1. 对停火和相关协定的理解

9. 关于第一个问题：波利萨里奥阵线对停火和相关协定的理解是什么？波利萨里奥阵线强调以下几点：

1.1 停火

10. 波利萨里奥阵线坚信，如果不将联合国监督下的西撒哈拉停火置于其适当背景以及双方共同接受并得到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认可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全面框架中，就无法理解和解决这一问题。

11. 确定停火背景的一份重要参考文件是1990年6月18日联合国秘书长的报告(S/21360)，其中载有：(第一部分)双方于1988年8月30日原则上通过的旨在解决西撒哈拉问题的联合国秘书长和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时任主席的建议，和(第二部分)秘书长根据1988年9月20日安全理事会第621(1988)号决议提出的执行计划。

12. 秘书长在上述报告的总论中指出，“1988年8月11日，联合国秘书长和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当时主席的特使分别向西撒哈拉冲突双方，即摩洛哥和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波利萨里奥阵线)提交了一份文件(“解决建议”)，其中载有各项建议，建议遵照大会第1514(XV)号决议，通过停火和举行全民投票，使西撒哈拉人民能够行使自决权，在不受军事或行政限制的情况下选择独立或并入摩洛哥，以便对西撒哈拉问题达成公正的最后解决办法”(第1段)。

13. 关于停火声明，秘书长在其报告(S/21360)第11段中着重指出，“依照大会第1514(XV)号和第40/50号决议以及非统组织AHG/RES.104(XIX)号决议的有关规定，西撒哈拉冲突的双方，即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在下文规定的日期并根据下文规定的程序，承诺停止一切敌对行动并严格遵守联合国秘书长与非统组织现任主席磋商之后宣布的停火”。

14. 秘书长在报告第20段中进一步指出，“联合国秘书长与安全理事会磋商后，将任命一个联合国观察团，驻在西撒哈拉。观察团[将负责监督停止敌对行动和实行停火]的成立和运作将根据适用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一般原则”。此外，他在第21段中着重指出，“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承诺同观察团充分合作，并严格遵守上述停火规定”。

15. 安全理事会在 1990 年 6 月 27 日一致通过的第 658(1990)号决议中，核可“秘书长为解决西撒哈拉问题而依照第 621(1988)号决议提交安理会的报告，其中载有 1988 年 8 月 30 日双方所接受的解决建议的全文以及秘书长为执行这些建议而提出的计划大纲”(执行部分第 2 段)。安理会还呼吁“当事双方在联合国秘书长和非洲统一组织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当届主席为早日解决西撒哈拉问题而进行种种努力时给予充分合作”(执行部分第 3 段)。

16. 1991 年 4 月 19 日秘书长的报告(S/22464)提交以后，安全理事会于 1991 年 4 月 29 日一致通过第 690(1991)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核可“秘书长按照第 658(1990)号决议向安理会转递的报告”；要求“双方同秘书长充分合作执行他 1990 年 6 月 18 日的报告中提出并经其 1991 年 4 月 19 日的报告阐述的计划”；并决定“按照 1991 年 4 月 19 日的报告，在其权力下设立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17. 秘书长在 1991 年 7 月 8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2779)中通知安理会，根据他 1990 年 6 月 18 日的报告(S/21360)第 12 段，他已于 1991 年 5 月 24 日致函摩洛哥和波利萨里奥阵线，提议正式停火从 1991 年 9 月 6 日开始，并且双方已接受这一日期。秘书长在 1991 年 9 月 3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3008)中转递了一份关于实行停火的说明，同时回顾 S/21360 号文件第 20 段，其中规定观察团的成立和运作将“根据适用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一般原则”。

18. 秘书长在附件所附关于在西撒哈拉实行停火的说明中指出，“1. 根据联合国计划(1990 年 6 月 18 日 S/21360 号文件和 1991 年 4 月 19 日 S/22464 号文件)，并且鉴于各方已接受 9 月 6 日为停火日，秘书长打算从该日起在下文所述地区部署军事观察员，以核查停火和停止敌对行动的情况；2. 经过最近的事态发展，现阶段已选择了下列 10 个观察哨所以部署大约 10 名观察员：Aguenit、Awsard、Bir Lahlou、Mahbes、Meharize、Mijek、Oum Dreyga、Smara、Tifariti、Zug”。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1991 年 9 月 4 日的信(S/23009)中通知秘书长，安理会成员赞同他的行动并继续支持他的种种努力。

19. 波利萨里奥阵线和摩洛哥之间的停火协定得到了双方接受并经安全理事会核可，于 1991 年 9 月 6 日格林尼治平时 6 时开始生效。自那时以来，安全理事会一直重申必须充分尊重与西撒特派团就停火达成的军事协定。

20. 必须强调指出的是，在停火生效时，西撒哈拉领土在法律上仍然是一个统一的领土，停火协定绝不是为了改变、更动或以其他方式影响国际公认的该领土的边界。1997 年 9 月 25 日秘书长的报告(S/1997/742)进一步重申了这一事实，报告的附件二提到了 1997 年 8 月 29 日在葡萄牙里斯本举行的第三轮直接会谈的结果，并详细说明了双方商定的关于约束部队的折中协定的条款。在折中协定第 3 段中，双方同意，“折中协定绝不改变、更动或以其他方式影响国际公认的西撒哈拉边界，也不成为先例据以主张这些边界已被改变或更动”。安全理事会在其 1997 年 9 月 29 日第 1131(1997)号决议中，除其他外，欢迎秘书长的报告中所记录的双方面达成的各项协定，并促请“双方继续这种合作，充分执行上述各项协定和《解决计划》”。

21. 然而，在停火于 1991 年 9 月 6 日生效之前，领土当地的现状(原状)是，被摩洛哥在 1980 年代后期修建的一堵 2 700 公里长的军事隔离墙所分割，军事隔离墙沿线埋有 700 多万枚地雷；摩洛哥占领了领土的西部(大会分别于 1979 年 11 月 21 日和 1980 年 11 月 11 日通过了第 34/37 号和第 35/19 号决议)，而东部则被解放，处于波利萨里奥阵线的完全控制之下。

22. 因此，在全面执行《解决计划》和举行自决全民投票以确定该领土的最终地位之前，摩洛哥军事隔离墙(沙墙)被视为撒哈拉军队和摩洛哥军队之间事实上的分界线。这是双方接受停火所依据的现状，并且根据这一现状，联合国按照与双方达成的协定，着手建立西撒特派团军事观察员将驻扎的队部。

23. 还必须强调指出，自停火于 1991 年生效以来，波利萨里奥阵线一直在管理和发展其控制下的撒哈拉被解放领土。自 1973 年反对西班牙殖民存在的解放战争开始以来，撒哈拉人民解放军的军事地区和单位已经存在于西撒哈拉，并且在摩洛哥于 1975 年 10 月占领该领土之后，他们继续存在于这里。撒哈拉军队当时存在于这些地区是一个无可争议的事实。显然，如果撒哈拉军队当时没有存在于这些地区，最初就没有理由签署停火协定。

24. 波利萨里奥阵线还为那些居住在整個解放区各地的居民修建了重要的基础设施(诸如医院、学校和水源等)。过去 27 年来，撒哈拉军队各单位还负责为西撒特派团在这些地区的队部提供日夜安保和其他必要服务。这些地区从未发生过危及联合国观察员安全的事件或严重威胁。撒哈拉军事单位在广大干旱地区执行的保护任务，体现了波利萨里奥阵线自联合国和平进程开始至今对该进程的坚定承诺。

25. 在这方面，波利萨里奥阵线不得不强调摩洛哥在西撒哈拉被占领土上对西撒特派团持续采取的做法，这些做法严重损害了特派团的信誉、公正性和职能。这些做法包括西撒特派团的车辆仍然使用摩洛哥车牌，摩洛哥继续在西撒特派团人员进出任务区西撒哈拉时在他们的护照上加盖摩洛哥的印章，并且特派团还没有任何人权监测能力。秘书长本人经常提到这个问题。他在 2015 年 4 月 10 日的报告(S/2015/246)中指出，“西撒特派团的车辆在护堤西侧使用摩洛哥车牌，这一点继续影响到对西撒特派团和联合国公正性的看法”(第 40 段)。

26. 在这方面，波利萨里奥阵线提请注意 2015 年 6 月 25 日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兼联合国法律顾问给双方的信，他在信中强调指出，“任何一方在西撒特派团人员的通行证和本国护照上加盖印章的做法都违反了长期惯例的文字与精神”，并要求“不要采取这种做法”。

27. 波利萨里奥阵线在 2015 年 8 月 9 日的信中再次提请注意摩洛哥的入境程序，以及要求西撒特派团车辆使用摩洛哥的牌照，并要求将发往摩洛哥占领下的撒哈拉地区的邮件注明发往摩洛哥，而不是西撒哈拉，这些都侵犯了该领土作为非自治领土的地位。波利萨里奥阵线呼吁停止这些和其他殖民做法，以恢复联合国的信誉以及人们对其在西撒哈拉的中立作用的信心。秘书长在 2016 年 4 月 19 日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2016/335)中指出，“西撒特派团的车辆在护堤西侧使用摩

哥车牌的问题由来已久”(第 49 段), 并提到了 2015 年 6 月 25 日主管法律事务副秘书长给双方的信。

28. 尽管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部(维和部)向波利萨里奥阵线保证,“这些问题已经正式并且一再向摩洛哥当局提出, 秘书处将不遗余力地继续与摩洛哥当局和安全理事会一起处理这个问题……直到这些习惯原则和做法得到遵守为止”,¹ 但摩洛哥迄今仍在继续推行这些不可接受的做法。为了使西撒特派团恢复其信誉和公正性, 联合国秘书处和安全理事会应确保不再拖延地停止这些做法。他们还应确保西撒特派团的行动符合《解决计划》规定的适用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基本标准和一般原则。

29. 鉴于上述情况, 波利萨里奥阵线强调, 停火仍然是一揽子综合协定、即《解决计划》的一个基本要素;《解决计划》由联合国和非统组织联合提出, 得到冲突双方接受, 并得到了安全理事会关于此事的上述决议和行动的认可。因此, 不能理解的是,《解决计划》执行工作的方方面面能在其适当的来龙去脉以及相互商定的《解决计划》的条款和宗旨所界定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全面框架之外得到解决。

30. 因此, 波利萨里奥阵线坚信, 真正利害攸关的不是“理解”、解释或调整现有停火协定和相关协定的问题。本质上, 这是一个遵守及充分、严格、一丝不苟地尊重双方共同正式接受并经安全理事会批准的所有军事协定的文字与精神的问题; 这些协定都载于联合国秘书长关于此事的相关报告, 包括与西撒特派团就停火达成的所有军事协定。因此, 冲突双方相互接受并经安全理事会核可的军事协定的完整性和条款应得到维护, 使其不受到任何单方面的更动或调整。

1.2. 《一号军事协定》

31. 波利萨里奥阵线的军事力量和西撒特派团于 1997 年 12 月签署了一项军事协定(《一号军事协定》), 摩洛哥王国陆军和西撒特派团于 1998 年 1 月签署了该协定, 作为对停火起补充作用的一份组成文件。该协定规定了冲突双方在执行停火框架内应遵循的具体准则和程序。《一号军事协定》作为规范联合国监测停火相关活动的关键文件, 还具体规定了西撒特派团军事观察员的权利以及出现违反停火的行为时应遵循的程序。

32. 详细报告该协定的文件指出,“摩洛哥王国陆军与西撒特派团之间以及波利萨里奥阵线的军事力量与西撒特派团之间有一项协定”(第 1.1 段)。该文件进一步明确指出, 该协定的宗旨“是规定冲突双方(摩洛哥王国陆军和波利萨里奥阵线的军事力量)在执行 1991 年 9 月 6 日生效的停火框架内应遵循的准则和程序, 以确保任何形式的敌对行动都不会死灰复燃”(第 1.3 段)。

33. 至于其“地理定义”(第 2 段), 该文件明确规定,“在本协定的框架内, 为了达成更好的理解, 设定了以下定义:

¹ 除其他外, 见 2016 年 12 月 30 日联合国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苏和先生给波利萨里奥阵线秘书长布拉欣·加利先生阁下的信。

缓冲带：宽 5 公里，沿护堤一直延伸到这条线的南部和东部。护堤不包括在缓冲带中。

禁区：这是两个 30 公里宽的地区，第一个地区位于护堤的北部和西部，第二个地区位于护堤的南部和东部。护堤包括在第一个禁区中，缓冲带包括在第二个禁区中。

有限禁区：护堤包括在第一个禁区中，缓冲带包括在第二个禁区中。分别位于第一个禁区的北侧和西侧，以及第二个禁区的南侧和东侧的地区。

34. 关于“对各区军事活动的限制”（第 3 段），文件指出以下几点：

“3.1. **缓冲带：**摩洛哥王国陆军和波利萨里奥阵线军事力量的人员或装备从地面或空中进入，以及在该地区内或上空发射武器，在所有时候都是被禁止的，是一种违反行为。

3.2. 禁区

3.2.1. 下列行动禁止在禁区内开展，属于违反行为：

- 发射武器和/或进行军事训练演习，但非武装人员的身体训练活动除外。
- 士兵、总部/各单位、军需品、装备、弹药和武器的战术增援、调动或移动，但前往其有限禁区参加演习和射击训练的士兵的移动除外。
- 军用战斗机、训练和空中侦察机的进入，以及空中监视。用于医疗后送、要人联络和维修飞行的直升机除外，条件是必须事先通知西撒特派团，如果无法事先通知，则尽早通知。²

3.3. 有限禁区

在有限禁区内可以开展所有正常的军事活动，但加强现有雷场、埋设地雷、集结部队、建造新的总部、营房和弹药储存设施除外。摩洛哥王国陆军和波利萨里奥阵线的军事力量如果打算在这些地区进行军事演习，包括发射口径超过 9 毫米的武器，也将通知西撒特派团指挥官”。³

35. 这些是双方和西撒特派团都接受并签署的《一号军事协定》的条款，因此，其中载列的准则和程序对上述停火协定框架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而言都是强制执行的。

36. 秘书长在其 1998 年 1 月 15 日的报告(S/1998/35)中通知安全理事会，双方与西撒特派团缔结了《一号军事协定》。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18 段中指出，“经过广泛协商后，部队指挥官同当事双方达成了一项新的军事协定，所涉及时期是从目

² 该文件第 3.2.2 段和第 3.2.3 段具体规定了禁止未经西撒特派团军事当局事先批准而开展的行动。

³ 该文件第 4、5 和 6 段中分别载有与“军事观察员的权利”、“出现违反行为情况下的程序”和“协定的转递”有关的项目。

前至《解决计划》规定的过渡时期开始为止。该协定规定了摩洛哥王国陆军和波利萨里奥阵线的军事力量在停火框架内所应遵循的准则和程序，以确保任何形式的敌对行动都不会死灰复燃。任何违反协定的行为和违背《解决计划》的精神的行动都会向上级报告”。

37. 自从双方和西撒特派团签署《一号军事协定》以来，安全理事会一直重申必须充分尊重与西撒特派团就停火达成的军事协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在最近的2018年4月27日第2414(2018)号决议中，重申“需要全面遵守为实现停火而与西撒特派团达成的军事协定”，并促请“双方全面遵守这些协定”(执行部分第6段)。

38. 秘书长还向安全理事会通报了任何违反《一号军事协定》和停火的情况。例如，秘书长在2008年4月14日他的报告(S/2008/251)中通知安全理事会，“西撒特派团军事部分继续监测停火，停火是根据摩洛哥王国陆军与西撒特派团之间以及波利萨里奥阵线部队与西撒特派团之间达成的《一号军事协定》，从1991年9月6日开始生效的。军事协定把西撒哈拉分为五个区，其中包括护堤以东一个5公里宽的缓冲地带，两个禁区(护堤以东25公里和以西30公里)，以及两个有限禁区(包括西撒哈拉其余地区)。这些地区对军事活动和人员实行不同的限制”(第15段)。

39. 如上所述，由于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对摩洛哥在西撒哈拉实行的吞并政策没有作出有力回应，占领国就继续肆无忌惮地采取行动，试图将其非法吞并扩展到其军事隔离墙以南和以东的撒哈拉领土。这方面的一个主要例子是，摩洛哥试图单方面改变现状，于2016年8月11日试图在该领土造成既成事实，在西撒哈拉的盖尔盖拉特修建一条穿越缓冲地带的公路。

40. 要了解盖尔盖拉特危机的根源和影响，应该将该危机置于其来龙去脉中，特别是置于摩洛哥军事当局违反停火和《一号军事协定》，于2001年3月试图在盖尔盖拉特修建一条穿越缓冲地带的沥青公路的背景下加以看待。秘书长在其2001年4月24日的报告(S/2001/398)中指出，“2001年3月15日，摩洛哥军事当局通知西撒特派团，计划在西撒哈拉西南角开始铺设一条沥青公路，穿过5公里长的缓冲地带，在努瓦迪布附近进入毛里塔尼亚”(第4段)。他还通报说，“我的特别代表威廉·伊格尔顿及部队指挥官克劳德·布泽将军警告他们在摩洛哥的文职和军职联络人，拟议的道路建设引起了敏感问题，涉及的活动可能违反停火协定”(第5段)。

41. 秘书长在2001年6月20日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2001/613)中再次通报说，“我在上次报告中说，摩洛哥军事当局在西撒哈拉领土西南角盖尔盖拉特地区修建一条沥青公路的准备工作，已应西撒特派团的要求而停止(S/2001/398，第4段)”(第8段)。然而，秘书长在该报告第15段中指出，“2001年4月28日，西撒特派团空中侦察巡逻队报告，一个文职连为在盖尔盖拉特地区开始修建一段公路作准备(S/2001/398，第4至5段)[……]。西撒特派团随后对现场的观察证实工程已停止，后来修路设备已从该地区撤走”(第15段)。此外，2002年初，秘书长在其2002年2月19日的报告(S/2002/178)中指出，“安理会可忆及，2001年4月至5月期间，摩洛哥军事当局开始准备在西撒哈拉领土西南端的盖尔盖拉特地

区修建一条通向毛里塔尼亚边界的沥青公路。但是摩洛哥随后应几个会员国和西撒特派团的要求暂停了这一活动” (第 11 段)。

42. 上文引述的秘书长报告的几段内容非常清楚地显示了盖尔盖拉特当前危机的根源，以及每当摩洛哥试图继续修建穿过缓冲地带的沥青公路时，安全理事会和西撒特派团将如何采取行动。这些段落还非常清楚地确定，拟议的道路建设引起了敏感问题，涉及的活动可能违反停火协定。因此，不能在这一广泛的来龙去脉以及摩洛哥军事当局在 2016 年再次试图继续修建穿越盖尔盖拉特缓冲带的沥青公路的背景之外理解和处理盖尔盖拉特当前的危机。正如 2001 年清楚表明的，穿越缓冲带修建任何道路，无论是沥青道路还是其他道路，都和 2001 年一样，违反了停火和《一号军事协定》。正是出于这个原因，并鉴于联合国的不作为，波利萨里奥阵线别无选择，只能对这一单方面、破坏稳定的危险行动作出反应，因为这一行动有可能破坏迄今为止得以维持当地和平局势的最敏感的支柱，即停火和相关协定。

43. 与此同时，波利萨里奥阵线呼吁联合国采取紧急行动维护停火协定，并回顾说，自 8 月 11 日以来，西撒哈拉的摩洛哥部队无视《一号军事协定》，一再越过盖尔盖拉特的摩洛哥军事隔离墙。波利萨里奥阵线强调指出，这一行动“是一个危险的先例，旨在损害特派团的任务，是对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各项决定和管辖权的公然、严重的侮辱”。⁴ 具体而言，波利萨里奥阵线促请安全理事会呼吁摩洛哥立即停止所开展的工作，并请西撒特派团在该地区设立一个观察哨，以平息局势，同时促请特派团根据其监测停火的任务及时向安全理事会报告。然而，尽管波利萨里奥阵线一再呼吁安全理事会采取行动，确保停火和《一号军事协定》的完整性，但在这方面没有采取任何行动。

44. 当摩洛哥于 2001 年开始修建这条公路时，联合国作出回应，强调修建这条公路“引起了敏感问题，涉及的活动可能违反停火协定”。在这种情况下，这些天通过摩洛哥建立的穿越盖尔盖拉特缓冲地带的过境点的所谓“商业交通”显然违反了停火和《一号军事协定》。双方之间没有就过境点举行过谈判，波利萨里奥阵线也没有批准。此外，“商业交通”在没有控制和海关检查的情况下就通过了波利萨里奥阵线自 1991 年以来根据停火协定一直在完全控制的领土，联合国也不承认摩洛哥对这片领土有任何主权或行政管辖权。

45. 在这方面，波利萨里奥阵线着重强调，在停火于 1991 年生效后，在盖尔盖拉特或摩洛哥军事隔离墙沿线的任何其他地区都没有过境点。此外，无论是 1991 年的停火协定还是 1997 的《一号军事协定》，都没有任何条款规定在摩洛哥军事隔离墙沿线为商业交通等开放过境点。特别是，在停火于 1991 年 9 月 6 日生效的那一天，既没有沥青公路或其他公路，也没有任何商业交通通过波利萨里奥阵线控制下的撒哈拉领土前往毛里塔尼亚边境。一个过境点的存在以及所谓的“商

⁴ 见 2016 年 8 月 15 日波利萨里奥阵线秘书长布拉欣·加利先生阁下给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先生的信。

业交通”通过该过境点穿越缓冲地带，单方面严重地更动了现状，并损害了停火和相关的《一号军事协定》的设想和原理。

46. 因此，对波利萨里奥阵线来说，盖尔盖拉特缓冲地带的危机只是摩洛哥破坏联合国西撒哈拉和平进程稳定的战略的又一个插曲。众所周知，摩洛哥一直在进行一场“消耗战”，企图不仅破坏西撒特派团的任务和职能，正如 2016 年 3 月所表现的那样，而且破坏与联合国和西撒特派团达成的停火协定和相关军事协定所依据的共同商定条款和基础。

47. 摩洛哥外交部长在接受法国杂志《青年非洲》(2018 年 5 月 13 日至 19 日，第 2992 期)采访时声称，安全理事会“恢复了 1991 年停火协定相对于几年后缔结的军事协定的至高无上地位，但西撒特派团倾向于把这些协定神圣化，并将其作为唯一的参照”⁵ (第 49 页)。摩洛哥的声明显然蔑视了安全理事会第 2414(2018)号决议，安理会在该决议中重申“需要全面遵守为实现停火而与西撒特派团达成的军事协定”，并促请“双方全面遵守这些协定”(执行部分第 6 段)。这一声明也违背了 2017 年 8 月告知联合国秘书处的摩洛哥自己关于《一号军事协定》的立场，摩洛哥在这一立场中指出，“《一号军事协定》仍然可行，仍是维持停火的保证”(S/2018/277；第 5 段)。

48. 2016 年 3 月，在缓冲地带内 Guelta Zemmur 附近的地区，大约下午 6 点钟，摩洛哥军队开枪打死了一个名叫 Ashmad Djuli 的撒哈拉平民，他循着他的牛的足迹步行进入了缓冲地带。试图帮助他的两个亲戚也遭到摩洛哥士兵射击。他动弹不得，最后失血过多而死。波利萨里奥阵线的部队出于对禁区的尊重，无法前往帮助他。西撒特派团说不能飞越该地区来帮助他，因为已经是晚上了。第二天他们发现他已经死亡。摩洛哥士兵还在摩洛哥军事隔离墙临近地区打死了撒哈拉人的数百头骆驼。此外，摩洛哥拒绝开放任何陆路过境点，以加快难民署监督下的探亲活动。鉴于所有这些，以及摩洛哥以死作为惩罚来非法阻止撒哈拉平民出现在缓冲地带和邻近地区，要允许摩洛哥军队和平民出现在缓冲地带和(或)在摩洛哥军事隔离墙沿线的任何一点跨越缓冲地带，无论是出于商业目的还是其他目的，从所有标准来看都是站不住脚的，也是不可接受的。

49. 因此，波利萨里奥阵线警告，一些方面提出了非常危险的办法，试图“正常化”对西撒哈拉的占领和吞并，而占领国摩洛哥的殖民和吞并做法似乎没有引起人们对这些做法的合法性提出任何疑问，好像该领土的最终地位已经以某种方式确定了。在这方面，波利萨里奥阵线进一步警告，将摩洛哥企图在盖尔盖拉特和任何其他撒哈拉地区进一步推行吞并政策视为“经常、例行和常规”的做法，只会导致鼓励占领国坚持对西撒哈拉部分领土的非法吞并，而该领土仍然是由联合国负责的非自治领土。

50. 鉴于上述情况，波利萨里奥阵线强调指出，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绝不能将 2016 年 8 月摩洛哥在盖尔盖拉特造成的危机视为一个孤立的事件。相反，这种局面是联合国秘书处和安全理事会本来可以有效和有力地处理的数次严重事态发

⁵ 非正式译文。

展累积的结果。安理会对摩洛哥于 2016 年 3 月驱逐西撒特派团人员一事犹豫不决，没有做出迅速、果断的反应，这严重损害了特派团执行安全理事会规定的任务的能力，而在盖尔盖拉特的入侵活动显然给摩洛哥壮了胆，并强化了摩洛哥的看法，即它的蔑视行为可以不受质疑地继续下去。这种局面也反映出联合国的政治进程已停滞不前，并反映出摩洛哥几十年来一直蓄意阻挠并顽固地拒绝执行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关于西撒哈拉的决议。摩洛哥公开宣布不愿意推进《解决计划》，过去拒绝并继续拒绝所有谈判努力，肆无忌惮地侵犯撒哈拉人民的人权，并掠夺该领土的自然资源。

51. 因此，盖尔盖拉特的危机不仅影响到缓冲地带的局势，而且也影响到双方同意并得到安全理事会认可的和平进程的基础，包括停火和《一号军事协定》。因此，要有效解决这一问题，就必须采取全面的办法，研究危机的根本原因及其对联合国和平进程和维持该领土现状和整个政治进程的现有军事协定的影响。

2. 停火中需要调整的方面

52. 关于第二个问题，“停火和相关协定的哪些方面需要调整？”，波利萨里奥阵线铭记上述情况，强调停火和相关协定的所有方面目前需要的主要是严格和一丝不苟的执行，而不是调整或修改。

53. 在这方面，波利萨里奥阵线回顾，根据国际排雷行动组织的数据，西撒哈拉领土仍然是世界上布雷最多的地区之一。据估计，除了大量战争遗留爆炸物和集束弹药外，领土各地还有 700 多万枚地雷。大多数地雷埋在摩洛哥军事隔离墙沿线，特别是在该墙东南的地区，该地区被认为是世界上最大的连续雷场。地雷的破坏力直接影响到军事隔离墙两侧的撒哈拉人民，他们通常因与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有关的事故而受伤、截肢和死亡。因此，当务之急是做出更有重点的努力，并分配更多资源，以有效解决整个领土上的地雷祸害。

结论

54. 铭记上述情况，波利萨里奥阵线强调以下结论：

一. 对波利萨里奥阵线而言，停火是一揽子交易、即 1991 年《解决计划》的一个组成部分；《解决计划》得到了波利萨里奥阵线和摩洛哥双方的正式接受，并得到了安全理事会关于此事的相关决议的认可。

二. 作为《解决计划》的一个组成部分，停火协定不能被理解为单独的安排或目的本身，而是分阶段和平计划的一个基本要素和初步阶段；双方共同接受并得到安全理事会批准的分阶段和平计划的最终目的，是“遵照大会第 1514(XV)号决议，通过停火和举行全民投票，使西撒哈拉人民能够行使自决权，在不受军事或行政限制的情况下选择独立或并入摩洛哥，以便对西撒哈拉问题达成公正的最后解决办法”（1990 年 6 月 18 日 S/21360 号文件第 1 段）。

三. 在撒哈拉人民按照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要求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和独立权，从而确定该领土的最终地位之前，停火和相关协定仍然是维持目前联合国和平进程和西撒哈拉现状的根本支柱。

四. 就实地局势而言,除了双方正式接受并得到安全理事会认可的 1991 年《解决计划》和 1997 年《休斯顿协定》的规定外,停火和相关协定仍然是对双方和联合国都具有约束力的主要条约。在这方面,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应严格遵守各自的义务,对于双方在停火和《一号军事协定》方面的行为不应实行双重标准或例外。

五. 波利萨里奥阵线警告,以任何方式或形式破坏停火和相关协定的任何企图,都将严重威胁到联合国和平进程以及秘书长个人特使霍斯特·克勒先生为重新启动和平进程而打算采取的举措的前景。换句话说,单方面削弱、更动或修改现有停火和相关协定以及随之产生的该领土现状的企图都是玩火,可能对整个区域的和平与安全产生严重后果。

六. 波利萨里奥阵线强调综合和平计划的前提,而停火和相关的《一号军事协定》是该计划的基本要素;这在于,西撒哈拉非自治领土的最终地位仍有待于按照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的要求,通过其人民行使不可剥夺的自决权和独立权来确定。

七. 这就需要承认,摩洛哥在所谓的“护堤以西”地区的存在不具有任何国际公认的合法性,因此,正如大会 1979 年 11 月 21 日第 34/37 号和 1980 年 11 月 11 日第 35/19 号决议以及其他相关决议明确规定的那样,摩洛哥只是该领土的占领国。这还意味着承认西撒特派团驻扎在该领土是为了执行安全理事会赋予它的明确任务,即举行西撒哈拉人民的自决全民投票。

八. 如果不承认这一前提及其后果,只会鼓励占领国摩洛哥继续肆无忌惮地为所欲为,并试图将其非法吞并扩展到已经解放的我国领土,就好像该领土的最终地位已经确定一样。波利萨里奥阵线坚信,联合国在处理西撒哈拉当地局势时不应转弯抹角,因此应在冲突得到最终解决之前,明确有力地维护该领土的法律地位,保护其领土完整。的确,如果该领土的最终地位已经确定——正如摩洛哥所声称并试图强加给人们的那样——那么根本就不会有什么联合国政治进程,西撒特派团在该领土也没有任何用处。因此,对“震耳欲聋的沉默”态度无法再容忍,因为许多问题不仅关系到联合国的信誉及和平持久解决冲突的前景,也关系到区域和平与安全。

九. 波利萨里奥阵线认为,规范波利萨里奥阵线和摩洛哥之间停火的 1991 年停火协定和相关 1997 年《一号军事协定》的条款是明确的,没有进行选择性解释或单方面调整的余地。此外,安全理事会在上文提及的最近的 2018 年 4 月 27 日第 2414(2018)号决议中,重申“需要全面遵守为实现停火而与西撒特派团达成的军事协定”,并促请“双方全面遵守这些协定”(执行部分第 6 段)。

十. 因此,波利萨里奥阵线坚信,真正利害攸关的不是“理解”、解释或调整分别自 1991 年和 1997 年以来已经存在的现有停火协定和《一号军事协定》的问题。本质上,这是一个遵守及充分、严格、一丝不苟地尊重双方共同正式接受并经安全理事会批准的所有军事协定的文字与精神的问题;这些协定都载于联合国秘书长关于此事的相关报告,包括与西撒特派团就停火达成的所有军事协定。因

此，冲突双方共同接受并经安全理事会核可的军事协定的完整性和条款应得到维护，使其不受到任何单方面的更动或调整。

十一. 在这方面，波利萨里奥阵线呼吁安全理事会确保坚定遵守和充分尊重停火和相关军事协定的条款。安全理事会还应保证西撒特派团的行动符合双方在《解决计划》中正式商定并经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批准的适用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基本标准和一般原则。上文提到，西撒特派团车辆仍然必须使用摩洛哥车牌，而且在西撒特派团人员进出西撒哈拉时，摩洛哥继续在他们的护照上加盖摩洛哥印章，这都表明目前的状况无法令人接受，损害了特派团和联合国本身的公正性和信誉。

十二. 最后，波利萨里奥阵线重申坚决遵守双方共同接受并经安全理事会批准的停火和《一号军事协定》的条款，并与联合国秘书长及其个人特使霍斯特·克勒先生充分合作，帮助他们努力以新的动力重新启动和平进程，以期达成和平、公正和持久的解决，这将使西撒哈拉人民能够行使自决权。

2018年8月22日，Bir Lehlou
